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 非公開發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茲提述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和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和建議發行及配售A股（「本次交易」），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次交易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併購重組審核委員會無條件通過。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上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類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的類型為有限售條件流通股。本公司于 2017 年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非公開發行的限售股，限售期滿解禁上市流通。

##### （一）核准時間

2017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核准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電氣總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的批復》（證監許可[2017]1390 號），核准本公司向電氣總公司發行 877,918,006 股股份購買相關資產。

##### （二）股份登記時間

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新增股份已於 2017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畢登記託管手續。

##### （三）鎖定期安排

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發行對象為電氣總公司。電氣總公司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結束之日起 36 個月內不上市交易或轉讓。本次交易完成後 6 個月內如本公司股票連續 20 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發行價，或者交易完成後 6 個月期末收盤價低於發行價的，電氣總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鎖定期自動延長至少 6 個月。

鑒於本公司股票於 2017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期間連續 20 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發行價，且交易完成後 6 個月期末的收盤價低於發行價，觸發了上述承諾的履行條件。對此，電氣總公司承諾延長通過本次交易取得的 877,918,006 股限售股鎖定期 6 個月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延長的鎖定期內不得轉讓上述股份。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後至今公司股本數量變化情況

2017 年 10 月 19 日，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非公開發行的限售股完成登記後至今，公司股本數量由 14,309,080,444 股增至 15,705,971,092 股。股本變化的具體情況如下：

(1) 公司 2017 年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募集配套資金非公開發行股票的限售股合計 416,088,765 股；

(2) 公司於 2019 年實施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激勵對象定向發行 A 股限制性股票合計 133,578,000 股；

(3) 公司於 2020 年實施對不再符合激勵範圍的激勵對象已獲授予但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合計 7,416,000 股；

(4) 公司於 2020 年回購註銷公司 H 股股份 48,430,000 股；

(5) 公司在此期間已發行的 A 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形成的 A 股股份合計 903,069,883 股。

##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關承諾

電氣總公司承諾通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自相關股份發行結束之日起 36 個月內不得轉讓，之後按照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執行。本次交易完成後 6 個月內如本公司股票連續 20 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發行價，或者交易完成後 6 個月期末收盤價低於發行價的，電氣總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鎖定期自動延長至少 6 個月。同時，電氣總公司承諾由於本公司送紅股、轉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本公司之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諾。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請解除股份限售的股東嚴格履行了上述承諾，不存在相關承諾未履行影響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況。

## 四、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資金佔用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所定義）佔用資金情況。

## 五、中介機構核查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項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見》。

##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況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數量為 877,918,006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為 2021 年 4 月 20 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細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限售股數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總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數量（股）	剩餘限售股數量（股）
1	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	877,918,006	5.59%	877,918,006	0
	合計	877,918,006	5.59%	877,918,006	0

注：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為公司 2017 年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向電氣總公司非公開發行的限售股。

### 七、股本變動結構表

單位：股		本次上市前	變動數	本次上市後
有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	1、國家持有股份	877,918,006	-877,918,006	0
	2、國有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3、境內自然人持有股份	126,162,000	0	126,162,000
	有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合計	1,004,080,006	-877,918,006	126,162,000
無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1,777,409,086	877,918,006	12,655,327,092
	H 股	2,924,482,000	0	2,924,482,000
	無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合計	14,701,891,086	877,918,006	15,579,809,092
股份總額		15,705,971,092	0	15,705,971,092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鄭建華  
董事會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黃甌先生及朱兆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珉芳女士及李安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習俊通博士、徐建新博士及劉運宏博士。

\* 僅供識別